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流量管理辦法

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1 日
資訊及網路管理委員會議訂定

- 第一條 為因應教育部加強各級學校學術網路管理要求，使學校對台灣學術網路流量能有效管控，以維持對外連線之順暢性與頻寬使用之公平性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流量係指本校進、出校外網路之流量。
- 第三條 流量依使用場所區分宿舍、校內網路二類管理：
- 一、宿舍網路：每一 IP 單日對校外上傳下載總量不得超過 5GB，一週內超量兩次者，停權該 IP 24 小時，一學期累計 3 次以上，則停權一星期，教師宿舍樓層之網路連線流量不在此限制。
 - 二、校內網路：因屬教學、研究、行政之使用，故流量不在此限制，但由本中心進行流量監控，並針對前條異常情進行相關處理。
- 第四條 凡對本校網路有發生下列異常行為，立即封鎖網路之通訊，完成矯正程序後，始得恢復網路連線。
- 一、短時間內傳輸流量過大。
 - 二、連線數量 (Session) 過多。
 - 三、有探測、干擾、攻擊或入侵之行為。
 - 四、持續大量發送信件。
 - 五、非法盜用他人網路位址 (IP Address)。
 - 六、其它影響本校網路正常運作之行為。
- 第五條 本辦法經資訊及網路管理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